

证券代码：6031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5-069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及相关管理事项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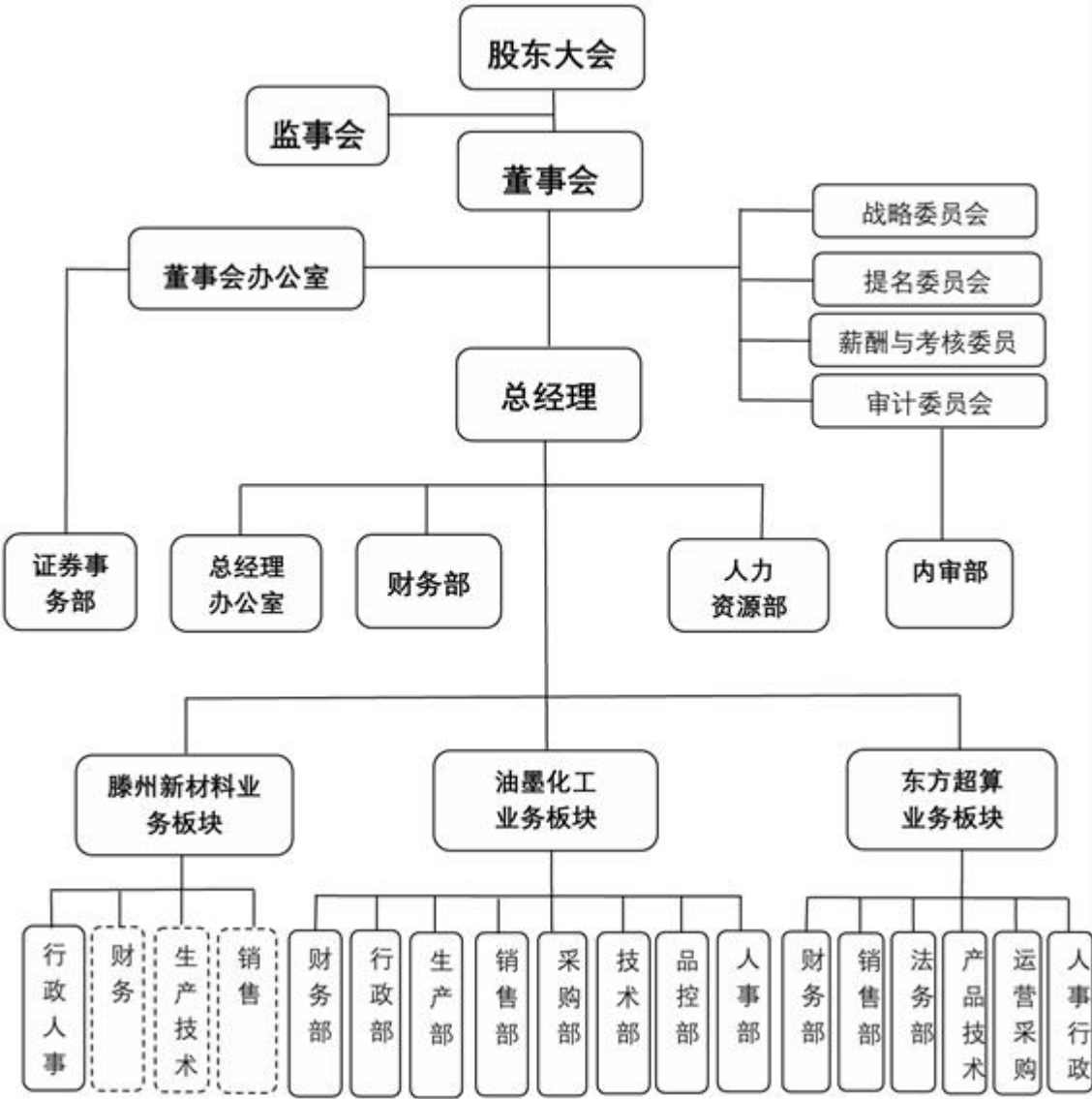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《关于对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[2025]50号）。为落实安徽证监局责令整改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。董事会经研究，决定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根据新的组织架构，同步调整内控审批流程等相关事项，实施以公司总经理负责制为原则的管控，防范风险，提高经营效率。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3日

附件：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



调整说明：

- 1、取消综合服务部设置，新设立总经理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。原综合服务部负责的行政、人事等工作，归属公司总经理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管理。
- 2、法务部不独立设置，该部职能由公司总经理办公室、各子公司管理。
- 3、取消资本市场部设置，该部职能归属公司总经理统筹管理。
- 4、调整内审部隶属关系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归属管理。
- 5、各子公司根据公司最新组织架构，及时调整相关内控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审批流程，并将调整后的相关文件报总经理办公室备案。